附件5

山丹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维修改造非机动车车棚项目概况**

为加强政务服务中心非机动车的停放管理，规范停车秩序，方便办事群众的车辆停放，实现非机动电瓶车停放与办公楼宇的物理隔断，化解消防安全隐患，解决办事群众非机动车在夏日时受太阳的暴晒，雨雪天气车身积雪结冰等给干部职工和办事群众带来不便的问题，山丹县政务服务中心按照“合理设置、使用方便、安全可靠”的原则，在中心大楼后方空地修建了停车棚，安装了充电桩。现予以对2017年修建车棚进行彻底维修改造，排除安全隐患。

本项目建设具体包括：（1）阳光板采购、拆除、安装工程；（2）车棚钢架喷漆工程；（3）挖基坑土方、清运工程；（4）立柱混凝土基础工程；（5）面包砖拆除及铺设工程。

**（二）项目绩效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相关举措，时刻把群众财产安全和需求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切实为群众创造一个标准、舒适的办公环境，保障车辆安全存放和人员安全，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二、项目资金情况

山丹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维修改造非机动车车棚项目预算资金4.8万元，资金来源县财政局拨付。该项目经建设公司实地考察并报价，我中心对该项目进行三方询价，确定建设资金4.8万元。项目实施单位是山丹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项目实施地在山丹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工期为7天，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7月13日，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7月19日。实际开工时间为：2023年7月29日。实际竣工日期为2023年8月3日。完工后山丹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于2023年8月3日进行了验收。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效益分析

经评价：项目资金足额落实到位，无超范围、违规、挪用项目资金现象，项目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果等方面工作成效显著。

四、自评结论

依据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项目实施情况，对山丹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维修改造非机动车车棚项目自评评价得分90分。

五、存在的问题（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及其原因）

维修改造非机动车车棚项目验收完成。

六、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措施

（1）对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的各个环节严格把关，做到项目资金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专人负责。

（2）对项目资料进行专人管理。

（3）工程建设单位严格监管工程质量和7\*24小时维护响应，保证工程质量达标，确保项目资金的支付进度。

山丹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

2023年12月29日